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
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的《关于公司购买房产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于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获得并予以审阅。经审阅该议案及其他相关材料，在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对公司购买房产土地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和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次购买房产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董治国、仝骅

2021年2月2日